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蔣亞倫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179

傳真電話：02-8521-1651

電子郵件：allanckny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100162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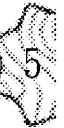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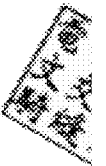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J00P002342_11100162511_111D2004845-01.pdf、
111J00P002342_11100162511_111D2004846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111年度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計畫」及核定
職缺一覽表各1份，請惠予公開周知並轉知所屬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「111年度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適用對象為年齡35歲以下(計算至111年 7月1日前足歲者)，具原住民身分之本國籍在學學生，並以具下列資格之一者為限：
 - (一)高級中學：就讀高中二年級或高職二年級以上學生。
 - (二)專科：就讀五年制專科二年級以上學生、就讀二年制專科一年級至二年級學生。
 - (三)大學校院：就讀大學一年級至四年級學生、就讀四技一年級至四年級學生、就讀二技一年級至二年級學生。
 - (四)研究所：就讀研究所一年級學生。
 - (五)前開各項資格者，均未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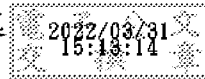


在職進修、學分班、延畢或參加本計畫2次之學生。

三、請貴部惠予轉知所轄高級中學、專科以上大專校院及研究所旨揭工讀職缺訊息，鼓勵原住民族青年學生踴躍報名，各項報名問題得逕洽尋職缺一覽表各直轄市及縣(市)承辦人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會社會福利處



裝

訂

線

